**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食堂货物供应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电子招投标）**

**项目编号：萧开采(2024)29号**

**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杭州博望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5年01月22日**

#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萧开采(2024)29号

项目名称：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食堂货物供应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标项1：800000.00元、标项2：800000.00元

最高限价：标项1：800000.00元、标项2：800000.00元

招标需求：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食堂货物供应采购项目。详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合同履约期限：详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是；（√）否 。

**二、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交易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2025年02月14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

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www.lecaiyun.com）

方式：供应商登录乐采云平台（www.lecaiyun.com）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02月14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www.lecaiyun.com）

开标时间：2025年02月14日09点00分

开标地点（网址）：乐采云平台（www.lecaiyun.com）。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其他事项：（1）电子招投标的说明：①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乐采云平台（www.lecaiyun.com）”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②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企业采购信息服务网－－在线下载－－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企业采购信息服务网－－在线下载－－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③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乐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④投标文件的制作：在“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⑤采购人、代理机构将依托乐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进行投标活动； ⑥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⑦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⑧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乐购云平台；⑨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乐采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视为投标文件撤回。⑩具体操作指南：详见乐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杭州市萧山区市心北路99号

项目联系人（询问）：姜哲炜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1-82836661

质疑联系人：柴佳佳

质疑联系方式：0571-82836661

2.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杭州博望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萧山区金城路433号天汇园一幢A座5楼

传真：0571-83881208

项目联系人（询问）：范梦迪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1-83881208

质疑联系人：高华萍

质疑联系方式：0571-83881218

3.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开发区财政局

地址：杭州市萧山区市心北路99号

联系人：王先生

监督投诉电话：0571-82866806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乐采云平台（www.lecaiyun.com），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乐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 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事项** | **本项目特别规定** |
| 1 | **项目属性** | （√）服务类。 |
| 2 | **分包** | （√）不同意分包。 |
| 3 |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不组织。 |
| 4 | **样品提供** | （√）A不要求提供。（ ）B要求提供。 |
| 5 | **方案讲解****演示** | （√）不要求。 |
| 6 | **报价要求** | 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提醒：验收时检测费用由采购人承担，不包含在投标总价中。投标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无效：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与报价文件未分开制作。 |
| 7 | **备份投标****文件** | **备份文件是否收取：**不收取。 |
| 8 | **代理机构代理费用** | 本项目采购代理费由采购人支付。 |
| 9 | **履约保证金** | 履约保证金：不收取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
| 10 | **资格审查和信用信息审查** | 本项目由采购人进行资格文件及信用信息查询。 |
| 11 | **质疑接收人及答复** | 采购人、代理机构质疑接收人、联系方式：详见公告**线上提交质疑方式：乐采云线上质疑路径：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请使用ca签章在每一页质疑文件中加盖电子公章，上传完整附件。**本项目涉及资格条件、采购需求、评分办法及采购过程中有关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等事项由采购人进行答复。涉及流程规范性、组织程序等相关事项，由代理机构进行答复。 |
| 12 | **特别说明** | **本项目通用总则条款与前附表等专用特别规定有冲突之处，以专用条款（特别规定）为准。** |
| 13 | **其他** | **中标单位在中标后提供纸质投标文件一正二副（需加盖公章）。** |

##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开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采购人”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代理机构”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

2.3“投标人”系指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5“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投标人电子签名指投标人电子公章；“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

2.6“电子交易平台”是指本项目交易活动所依托的乐采云平台（www.lecaiyun.com）。

2.7 “▲”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3.询问、质疑、投诉**

3.1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3.2供应商质疑

3.2.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3.2.2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3.2.2.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3.2.2.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一次性提出。

3.2.2.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3.2.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3.2.3.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3.2.3.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2.3.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2.3.4事实依据；

3.2.3.5必要的法律依据；

3.2.3.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1。

3.2.4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2.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3.3供应商投诉

3.3.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有关部门提出投诉。

3.3.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3.3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2。

## 二、招标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4．招标文件的构成**

4.1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4.1.1招标公告；

4.1.2投标人须知；

4.1.3采购需求；

4.1.4评标办法；

4.1.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4.1.6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4.2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5.1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

5.2 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同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依法应当公告的，将按规定公告，同时视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三、投标

**6.招标文件的获取**

详见招标公告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7.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采购人组织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潜在投标人按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参加现场考察或者开标前答疑会。

**8.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9.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0.投标文件的组成**

**10.1资格文件：**

10.1.1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10.1.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0.2商务技术文件：**

10.2.1投标函；

10.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10.2.3符合性审查资料；

10.2.4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10.2.5投标标的清单；

10.2.6商务技术偏离表；

10.2.7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10.3报价文件：**

10.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投标无效。

**11.投标文件的编制**

11.1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11.2投标人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1.3使用“乐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企业采购信息服务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12.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2.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12.2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13.投标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3.1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13.2电子交易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13.3采购人、代理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代理机构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14.备份投标文件**

不收取。

**15.投标文件的无效处理**

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4.2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16.投标有效期**

16.1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16.2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16.3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 四、开标、资格审查与信用信息查询

**17.开标**

17.1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7.2开标时，电子交易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代理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17.3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18.资格审查**

18.1开标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8.2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18.3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与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投标无效。

18.4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18.5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再评标。

**19.信用信息查询**

19.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投标截止时间当天的信用记录。

19.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19.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采购活动。

## 五、评标

**20.评标**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并按照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全面衡量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排出推荐中标的投标人的先后顺序，并按顺序提出授标建议。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

## 六、定 标

**21.确定中标供应商**

采购人将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22.中标通知与中标结果公告**

22.1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代理机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编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代理机构也可以以纸质形式进行中标通知。

22.2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

22.3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七、合同授予

**23.合同主要条款详见第五部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4.合同的签订**

24.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并在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依法发布合同公告。

24.2中标人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4.3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24.4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4.5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签订。

**25.履约保证金：**详见前附表。

## 八、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6.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6.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6.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6.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6.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6.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7.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 九、验收

**28.验收**

28.1采购人应当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

#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属于实质性要求条款的，请用符号“▲”标明，否则属于非实质性要求。

**一、招标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 | 名称 | 规格及技术要求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食堂原材料配送（第1、3、5、7、9、11月份） | 详见招标需求 | 1 | 家 |  |
| 2 | 食堂原材料配送（第2、4、6、8、10、12月份） | 1 | 家 |  |

注：1、同一家投标单位可以就上述2个标项全部进行投标，但为保证服务质量，只允许中1个标项，如有先行评审的标项中标，则该单位所投标项2的投标文件将不予评审。

2、本项目将按照标项1至2的顺序进行评审。

### 二、招标需求

**（一）技术需求**

**1、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食堂货物供应采购项目，本项目为2个标项：标项1：食堂原材料配送（第1、3、5、7、9、11月份）、标项2：食堂原材料配送（第2、4、6、8、10、12月份）。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就餐260人/左右。早、中和晚全天候供应，双休日、节假日提供中餐。

**2、项目要求：**

（1）若采购人需要，投标人需派驻工作人员驻点采购人食堂，配合日常货品配送验收交接工作，费用包含在本项目报价中。

（2）每批次货物提供必要的质量证明材料，提供检疫证明或质量保证文件。

（3）主要配送种类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品种：

|  |  |
| --- | --- |
| 名称 | 食堂主要常用食品原料清单 |
| 禽蛋类 | 鸡蛋、鸭蛋、咸鸭蛋、鹌鹑蛋、皮蛋、活喜蛋等 |
| 粮油类 | 东北盘锦米、江苏碧绿精米、华东香糯米、东北五常米、稻花香米、恒天面粉、紫兰花粉、粘米粉、澄面、福临门菜籽油、油条粉、红双圈粉、玉米淀粉、黑米、小米、西米、 九久大豆油、一级大豆油、食用油（福临门或金龙鱼）、腰果、核桃、红枣、黄豆、绿豆等 |
| 调味品类 | 母子酱油、杭州香醋（双鱼）、美味鲜酱油（厨邦）、冬菇一品鲜酱油（中华老字号）、黄酒、草菇老抽（海天）、生抽、加碘盐、西湖味精、剁椒、湖羊袋装酱油、鸡精、沙司、黄豆酱（海天牌）、特级味极鲜（海天牌）、豆瓣酱、卤水汁（李锦记）、蒸鱼䜴油（李锦记）、黑胡椒汁（家乐牌）、白醋、酸菜、纯芝麻油、其辉泡菜、榨菜丝、酱瓜、什锦菜、酵母、增稠剂、蛋糕油、预拌粉、福临门酥油、小苏打、椰丝、芝麻酱（顶好）等 |
| 半成品点心 | 水饺皮、馄饨、年糕片、面条、榴莲酥、春卷皮、蛋挞皮、白木耳、小米糕、黑米糕、红豆饼、米糕、金麦流沙包、京日红豆沙、虾饺皮、小松糕、发糕等 |
| 蔬菜水果类 | (1)叶类；青菜、大白菜、包心菜、豆芽菜、菠菜、芹菜、蒿菜、毛毛菜、苋菜、花菜、西兰花、韭菜、香菜、大蒜、小葱、娃娃菜、菜拱、广东菜心等 |
| (2)果实类：老南瓜、南瓜、冬瓜、丝瓜、茄子、番茄、刀豆、豇豆、青豆、毛豆、豌豆、蚕豆、荷兰豆、黄瓜、菜瓜、蒲子、葫芦、辣椒等 |
| (3)根茎类：白萝卜、蕃薯、土豆、洋葱、山药、生姜、净马蹄、藕、胡萝卜、春笋、冬笋、莴笋、榨菜、茭白、芋艿等 |
| (4)水果类：西瓜、桔子、香蕉、哈密瓜、苹果、圣女果、砂糖桔、甘蔗、金桔、西梅等 |
| 家禽类（不含内脏） | （鲜）杀鲜鸡、（鲜）杀鲜鸭、鸡翅、鸡尖、腊鸡腿（冻）净膛整鸡、 鸡胸、琵琶腿、鸡边腿、鸡爪、鸽子、野鸭等 |
| 家畜类 | 条肉、五花肉、肉末、肉丝、板油、小排、大排、杂排、猪蹄、筒骨、猪肝、猪肚、猪大肠、咸肉、咸猪蹄、火腿肉、牛肉、牛腩、牛排、牛腱子、鲜羊肉、熟羊肉、羊肉卷、羊骨头等 |
| 水产类 | 鲢鱼、草鱼、鲫鱼、河虾、鳊鱼、桂鱼、笋壳鱼、黑鱼、鲈鱼、包头鱼、鳗鱼、黄鳝、泥鳅等 |
| 豆制品类 | [豆腐、豆腐皮、腐乳、油豆腐、臭豆腐、豆腐干、老豆腐、千张结等](https://baike.baidu.com/item/%E8%85%90%E4%B9%B3/813421) |

**3、商务要求：**

（1）本次招标合同服务期各半年。若有以次充好或其他违反合同履行的情况，采购人将根据情况取消其配送资格。

（2）中标人应根据采购人实际需求分批送货，每日在采购人要求的时间（07:00）前必须将食材配送到指定地点，临时补送食材需在30分钟之内送到。中标人不得无故改变交货时间、数量、品种等，应确保采购人的正常需求量。采购人对送达货物进行现场验收核对，无误后开具验收单给中标人。采购人在验收食品时，只对食品品种、数量、规格和肉眼感观能够分辨的外观质量负责；中标人对食品内在质量应承担连续的追踪责任。

（3）结算与支付：收货清单当天由采购人确认，货款以成交价格按每月结算，成交价格已包含税费、运输、保险等相关费用。中标人应先提供本公司正规税务发票，采购人在收到票据后支付货款，结算以人民币元计价。

**4、订货：**

（1）采购人每日18点30分前向中标人提供次日需求订单。内容包括原材料名称、种类、规格、数量、运送时间、送达地点、订单联系人等具体要求。

（2）中标人如无法提供订单的个别品种，应在接到订单后2小时内知会采购人并协商好解决办法。

（3）遇特殊情况，如：采购人用餐人数临时增减，特需物品临时增减等，中标人需无条件配合采购人。采购人需要补货的，经采购人通知后，中标人应尽快配送至采购人食堂。

（4）因季节性及台风等自然灾害影响，部分菜品价格涨幅过大，需要临时调整价格时，中标人应先书面或电话通知采购人，经双方协调后给予调整。

**5、交货：**

（1）中标人每日在采购人要求的时间（07:00）前完成当日订单物品的配送，并提供《送货清单》一式三份（其中采购人两份，一份食堂留档，一份财务做账），双方现场过秤并验收签名，作结算凭证。

（2）所有品种按除箱净重过磅，最终交易重量以双方确认的过磅数为准。

（3）中标人负责将货物从车上搬到秤上过磅，然后放到指定地点，由采购人负责验收并签字确认。

（4）考虑到叶菜类品种的特殊性，要求中标人实际供应除叶菜类外的品种及数量与采购人订单要求相差不能超过10％，叶菜类的品种及数量与采购人订单要求相差不能超过30％。各品种数量超出规定的部分由中标人带回，不纳入结算，短缺的部份由中标人及时补足。

（5）家禽及肉类等货品根据招采购人要求加工，家禽必须是当天新鲜宰杀；带骨产品（肉骨头、仔排、大排等）需按采购人要求剁小块或薄片；肉末、肉丝等原则上由采购人食堂自行加工，在发生急需加工的情况时，可由中标人代为加工，但必须是采购人的相关人员确定原材料数量和质量后，在采购人的相关人员在场的情况下进行加工。

（6）中标人提供的各类蔬菜、水果、水产、肉禽类等食料或农副产品质量必须达到配送所列的要求及验收标准，并且品质不低于采购人当天在各大蔬菜批发市场的自购标准，若发现不合格，采购人有权要求退款，并要求中标人在指定的时间内按采购人的要求重新供货，更换同类产品不再另行计价。

（7）中标人提供的蔬菜、水果应当新鲜，若提供的食品有腐烂等情况的，必须当天12:00前完成更换。

**6、验收标准及退货依据：**

中标人应严格遵守《食品卫生法》和《动物检疫法》等相关规定，一经发现供应不合格货品，除全部退货外，将取消供货单位的供货资格，中标人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1）菜类**

| 种类 | 验收标准 | 退货依据 |
| --- | --- | --- |
| 叶菜 | 外形正常，叶梗光滑幼嫩，不干瘪凋萎，无过多黄叶，色泽正常。去除根须，不含土，无虫害，大白菜、卷心菜切开心不变黑，无腐烂情形，无明显浸水现象；农药残留不超标。 | 味苦，鲜度嫩度明显不佳，含黄叶须根，泥土、虫害严重，萎捏严重，浸水后仍不可恢复；农药残留超标。 |
| 根茎类（如香芋、土豆、莴笋等） | 无虫咬、发芽、发霉现象，新鲜，形态大小与招标人自购标准相当。农药残留不超标。 | 发芽严重、发霉，新鲜度不佳，形态大小与招标人自购标准存在较大负偏差。农药残留超标。 |
| 花果类，如西兰花、白菜花 | 无虫害，成熟度良好，新鲜固有的色泽鲜明，无发霉发黄。农药残留不超标。 | 不新鲜，发霉，虫害过多。农药残留超标。 |
| 瓜果类 | 外表光亮无斑点，有新鲜连接的秧，形状正常、大小均匀，无软塌，成熟度适度。无腐烂，无污染，清洁、新鲜，无异味、无病虫损害。农药残留不超标。 | 不新鲜、软塌、腐烂，有异味。病虫损害严重，形状不太正常，大小不适中。农药残留超标。 |
| 豆制品 | 品牌产品，保质期限内，包装无破损，感官上色泽正常，硬度弹性正常，无异味 | 由于蛋白质的分解等原因，豆制品硬度和弹性下降，表面发粘，颜色发暗、发红、或变黄，或表面出现各种颜色的霉斑，产生酸馊气味或异味，有黄色液体流出等。 |
| 鱼类 | 具有鲜鱼固有的鲜明体色与光泽，粘度透明；鳞完整或稍有花鳞，紧贴鱼体不易剥落，有透明黏液；鳃盖紧合，鳃丝鲜红或紫红，色清晰，黏液透明无异味；鱼眼饱满，角膜光亮透明；腹部呈白色或淡玫瑰红色，破肚率小于等于5%；肌肉结实或富有弹性，无风干、异味现象 | 体表色暗淡无关黏液透明度较差、浑浊且有腐败味；鳞不完整松弛、易剥落；鳃盖松弛，鳃丝粘连，呈淡红暗红或灰红褐色，有显著腥味；眼球凹陷，角膜混沌或发糊；腹部膨胀或变软，表面发暗色或淡绿色斑点；肌肉松弛，弹性差 |
| 虾类 | 体表色泽正常，甲壳无“黑变”或轻度“黑变”，无破损或脱节；虾肉组织紧密有弹性，无异味；肉质清洁完整 | 虾体色泽及光泽褪色，甲壳“黑变”严重，外表暗淡无光泽；虾肉组织韧性差，肉质松软，甲壳与虾体分离；有异味、氨味、腥臭 |
| 软体动物（章鱼、鱿鱼等） | 体表具有本品种固有新鲜色泽，色素斑清晰，黏液多而清亮；眼球饱满；肌肉柔软，有弹性； | 体表色泽较差，黏液浑浊、有味，体表僵硬发红；眼球凹陷；肌肉弹性差；切面颜色发暗，有异味 |
| 生鲜牡蛎肉 | 牡蛎饱满或稍软，呈乳白色，体液澄清，无色或淡灰色，有牡蛎固有气味，无杂质 | 牡蛎杂质多，色泽异常，体液浑浊等 |
| 海螺肉 | 海螺肉呈乳黄色或浅黄色，有光泽有弹性，局部有玫瑰紫色斑点 | 海螺肉呈白色或灰白色，无光泽，无弹性 |
| 海带 | 色泽深褐色或褐绿色，叶片长而宽阔，肉厚且不带根；表面有微呈白色粉状的甘露醇，含砂量和杂质量少 | 色泽呈黄绿色，叶片短狭而肉薄，含砂量高 |
| 畜肉类 | 放血刀口粗糙、切而外翻、刀口周围的血液浸润；血管扣无残留或少残留血液；皮肤呈白色或淡黄色，畜肉脂肪呈白色或乳白色；畜肉有弹性、有光泽 | 放血刀口切线平整、切面整齐、无血液浸润；血管内有较多血液，呈紫红色，血液中可见气泡；皮肤有出血、充血点和黄染等病理变化，畜肉脂肪由于放血不全呈粉红色、黄色或绿色；畜肉无弹性、暗紫色，昏暗甚至粘软，有异味 |
| 猪肉类 | 净仔排：仔排上肉厚度不超过2公分左右，不带老骨、边角、脆骨等，肉色鲜艳、注意母猪肉；仔排：仔排上肉厚度不超过2公分左右，老骨不超过4公分不带边角，肉色鲜艳，注意母猪肉；后腿净肉：不带碎骨、不带肥肉，肉色鲜艳，无病变、不打水；猪肉：不带碎骨（一斤猪肉，三两肥肉七两瘦肉），肉色鲜艳，不打水；带皮五花肉：要求中肋部分整方形，不带腩肉，带少量排骨，肉色鲜艳，层次分明，猪皮干净，无刀口；无皮五花肉：（上同带皮五花肉）不带排骨、腩肉；中肋五花肉：要求中肋部分整方形，不带排骨、腩肉，层次分明（有一般为三至五成夹花）；心、肝、腰：个形整齐、无打水、无病态、无异味、肉色鲜艳，注意粉肝；净猪肚：不带油，不带小肠，无粘液； | 与验收标准不符，病死或者死因不明的畜禽及其制品等 |
| 牛肉类 | 牛腩：无杂碎、不带骨、无病变、块形整齐、无注水、色泽新鲜；牛排：整块、头尾带肉不能过多，排骨带肉约一寸厚； | 与验收标准不符，病死或者死因不明的畜禽及其制品等 |
| 禽畜类 | 光土鸡：个体均匀、肉色正常、无病变、无破皮、无油斑、内脏食袋掏空，表皮光滑、无鸡毛、鸡身肥短圆润，爪细小、无注水；老鸡：无破皮、无油斑、内脏掏空、表皮光滑无鸡毛、鸡身肥圆、不带鸡油、无注水；子鸭：无破皮、无血斑、内脏掏净、肉色鲜艳，净重2.8-2.0公斤，无注水；老鸭：皮黄、肉肥、骨头硬、肉色鲜艳、无血斑、无注水。 | 与验收标准不符，病死或者死因不明的畜禽及其制品等 |
| 面粉、辅料及其他 | 根据招标人要求提供各类货品，保证新鲜度，注意保质期，外包装清洁卫生，完整坚固，且包装上的商品名称、厂址、规格等与内容物相符，标示清晰，批次清楚等。 | （1）不符合验收标准的、无“QS”食品质量安全认证的产品。（2）无品名、产地、厂名、生产日期、保质期及中文标识及原料说明的定型包装食品。（3）超过保质期限或不符合食品标签规定的定型包装食品。（4）腐败变质,油脂酸败,霉变,生虫,污秽不洁,混有异物或者其他感官性状异常,含有毒,有害物质污染,可能对人体健康有害的食品。 |

（2）水果类

|  |  |
| --- | --- |
| 品名 | 质量验收标准 |
| 鸭梨、酥梨、沙梨、啤梨 | 果形端正，大小均匀，无畸形果，带果柄；果面新鲜洁净，无刺划伤，无压痕，无病虫害；重身结实，味道爽甜。 |
| 青苹果、秦冠、加力果、红富士、新西兰、华盛顿 | 具有本品种特有的外形，大小均匀，果面光滑有光泽,具有本品种应有的自然色泽;无斑点或极少果锈，不起皱，无裂口，无压痕及其他机械损伤和冻伤黑斑；果身重，硬朗：口感汁液饱满，无苦涩味，无木栓化组织。 |
| 蜜柑、广柑、芦柑 | 果实大近似球形，无异状突起瘤、无病虫害所呈现的绿斑、黑斑，无霉烂，无机械伤，果面清新洁净，大小均匀，果实无萎蔫，色泽自然。 |
| 红桔、蜜桔 | 果实小而扁，大小均匀，果面新鲜光洁无裂口，无机械伤，无病斑及腐烂 现象，果蒂完整平齐，易剥落，桔络少 |
| 口橙、脐橙、锦橙 | 大小均匀，皮光滑并有光泽，手感重，无机械损伤。难剥离，果汁多，味可口无萎蔫。 |
| 香蕉 | 果实丰满，果形端正，梳柄完整，不缺只口，单果均匀；色泽自然、光亮；皮色青黄，果面光滑。无病黑斑，无虫疤，无霉菌，无创伤；果肉稍硬；果皮可剥或易剥。 |
| 葡萄、提子 | 具有本品种应有的外形、色泽，大小均匀，果形端正，果粒面完好，皮上无斑痕，果珠饱满，大小均匀；轻提果穗技梗，微微抖动，果实不抖落或抖落极少。 |
| 西瓜 | 具有本品种应有形状，大小均匀、果色清新光亮、条纹清晰、果皮无伤痕、无水份腐烂、无干，无虫眼、无病斑、果柄茸毛脱落、脐部凹陷、水份大、甜度高、切开鲜艳光泽，无异味及黑瓤。 |
| 火龙果 | 果面火红有光泽，叶片青，果实坚实。无腐烂，无软塌，无皱 缩，大小均匀。 |
| 芒果 | 具有本品种应有的外形，大小均匀，外表光滑，有一定硬度， 果实结实，无黑斑，无灰斑，无冻害。 |
| 杨桃、毛桃、水蜜桃、蟠桃 | 具有本品种应有的外形及色泽，大小均匀、果形端正、果面无不正常斑点，无裂口及其他机械损伤，无腐烂，无病虫害，无药害，无破皮 |
| 荔枝 | 果皮鲜红，稍带柴色；果肉透明、爽口、甜度适中，无裂果，无 腐烂，无病虫害，无药害及其它伤害，大小均匀。 |
| 桂圆 | 果色棕黄，果粒均匀，果身较为平滑有光泽，果肉不粘手，易剥落 韧性；无霉烂，无黑斑。 |
| 哈密瓜 | 外皮呈长椭圆形，呈浅绿色至黄色，结实，果把新鲜，网纹绸密者为上品，无裂痕，无压伤。 |
| 猕猴桃 | 颜色为黄绿色或咖啡色，表面有棕色的绒毛，形状均匀小整齐，横切面为椭圆形，果身较硬或稍有柔软。 |

**7、试供期：**

(1)试供期30天，试供期内采购人主要考察供应商货物质量、服务、价格、信誉等方面情况。

(2)试供期满且经采购人综合考察认为合格的，合同继续执行；若试供期间出现质量、服务等难以磨合的问题的，采购人可终止合同，中标人应负由此带来的全部责任。

**8、质量保证：**

对食品质量问题在30分钟内响应，2小时以内到现场解决问题；不能当场解决的，必须采取更换等措施，以保证采购人的正常使用，如因食品质量问题造成食用人的不良反应，中标人须负全部责任。

中标人配送过程中有服务、质量问题的，采购人发出整改通知书，每发一张整改通知书扣除500元，在每月结款中自动扣除,当月累计3次收到整改通知书的，扣除当月1%的货款，累计两个月连续3次收到整改通知书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人配送过程中需在当月20号之前把报价单发给需方，否则下月视为自动放弃。

中标人配送过程中菜价超过西门市场当天挂牌相应品种的平均价的，采购人发出整改通知书，每发一张整改通知书扣除200元，在每月结款中自动扣除。

**9、发票：**

中标人须开具正式的增值税发票，应按中标人的销售额开具发票。若中标人提供假发票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10、其他要求：**

合同期内，若有未满足采购人需求或其他违反合同履行的情况，采购人将根据情况取消配送资格。

**11、报价说明：**

基准价：蔬菜水果、家禽、水产、豆制品、家畜、禽蛋、粮油、调味品、牛奶等食品投标报价按市场(杭州市菜篮子零售价格（https://jcyj.drc.hangzhou.gov.cn:5443/jg.html）、浙江粮油交易网（www.zjlyjy.com）、西门市场）为基准价格，报统一折扣。

结算时，按照(杭州市菜篮子零售价格（https://jcyj.drc.hangzhou.gov.cn:5443/jg.html）、浙江粮油交易网（www.zjlyjy.com）、西门市场）的先后次序。

供货价格必须包含市场调查、货物采购、包装、运输、装卸、搬运、不合格货物的退换、所有工作人员的工勤费用以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可预见及不可预见费用。

**（二）商务需求**

1、服务期：每个标项各半年，具体起止时间以合同签订为准。

2、结算与付款：配送货款按每月结合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考核评分支付款项。

收货清单等由采购人每天确认，最终货款以清单和平均价结合统一折扣按每月结算，成交价格已包含货物、送至食堂过程中产生的人工费、材料费、设备费、物料的损耗、包装费、运输费、存储费、管理费、税金、利润、风险费等一切相关费用，不因薪酬、材料运费、仓租、保险、税率、利率等波动而作出任何调整。

3、中标人不得转包、分包或变更工作内容，如在合同履约期间发生上述情况，则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赔偿相应损失。

4、服务单位以优秀良的服务态度，提供1小时以内响应，2小时以内采购完成。

5、临时突击采购等特殊要求或通知，必须在2个小时内响应并到位。

注：1、打▲内容为实质性要求，不允许有负偏离，否则将以涉及无效投标条款作无效投标。

2、中标单位所提供的货物、服务须与投标承诺一致，不得以次充好、偷工减料，若在项目验收中发现有上述情况，将向有关部门举报，根据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 评标办法前附表（标项1、标项2）

**1、商务技术部分（80分）：**

（1）商务资信（20分）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序号** | **评分内容和标准** | **分值****区间** | **主/客观分** |
| **商务资信（20分）** | 1 | 投标人2021年1月1日起有同类项目(机关企事业单位或学校等食堂大宗物品年度供货配送成功案例)业绩的每个得1分，本项最高得5分。（以上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的不得分。） | 0-5分 | 客观分 |
| 2 | 投标人在本地区内具有符合经营配送场地或与本地区内符合经营配送场地取得直接合作的得2分。（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产权证明或合作协议等类似资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 0-2分 | 客观分 |
| 3 |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具有有效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具有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具有有效的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具有有效的食品流通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的得1分；具有生鲜农产品配送服务认证证书的得1分；具有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认证或省、市级农业龙头企业资质的得1分；本项最高得7分。（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0-7分 | 客观分 |
| 4 | 投标人具有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AAA级守合同重信用证书的得3分，AA级守合同重信用证书的得2分，A级守合同重信用证书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0-3分 | 客观分 |
| 5 | 投标人或投标人合作供应商获得无公害食品认证的得1分，获得有机食品认证的得1分，获得绿色食品认证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0-3分 | 客观分 |

**（2）技术部分（6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内容和标准** | **分值****区间** | **主观/客观分** |
| **技术****（60分）** | 6 | 公司管理制度及供货质量控制制度：公司管理制度及供货质量控制制度的健全及合理性。制度与公司实际相符，内容全面而简要，可操作性强等。方案完善、完全满足或超出项目需求的，得3-4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视方案优秀程度得2-3分；勉强满足项目需求的，存在部分不够完善合理的，得1分；未提供相关服务方案的不得分。 | 0-4分 | 主观分 |
| 7 | 根据供应商制定的配送方案包括食品的储存、运输、检测等方案。方案完善、完全满足或超出项目需求的，得3-4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视方案优秀程度得2-3分；勉强满足项目需求的，存在部分不够完善合理的，得1分；未提供相关服务方案的不得分。 | 0-4分 | 主观分 |
| 8 | 对供货突发事件（天气、交通等因素）时的应急预案及相应的措施，内容包括邀约人需要变更配送量、配送时间、配送地点等。方案完善、完全满足或超出项目需求的，得3-4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视方案优秀程度得2-3分；勉强满足项目需求的，存在部分不够完善合理的，得1分；未提供相关服务方案的不得分。 | 0-4分 | 主观分 |
| 9 | 承诺补货、退货、换货响应送到时间1小时内得4分；1个半小时内得3分；2个小时内得1分；2小时外不得分。 | 0-4分 | 客观分 |
| 10 | 项目负责人、技术力量安排及项目组人员上岗证等综合评定。（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有无专职负责人员对每日对供应的货品进行品控，配送人员安排、从业人员健康证等情况综合评定）优秀3-4分，良好2-3分，一般1分。要求配送人员态度友善、制定微笑服务相关考核，并提供承诺书（加盖公章）的，得1分。 | 0-5分 | 主观分 |
| 11 | 1、投标人具有冷藏运输车辆，箱式货车提供1辆得1分，冷藏车提供1辆得1分，最高得4分。（1、本项目拟投入车辆为自有车辆或租赁车辆。2、投入车辆为自有车辆的，自有车辆行驶证中所有人必须为投标人单位名称或法定代表人姓名且必须在年审有效期内（须与投标人营业执照中法定代表人姓名一致）。3、投入车辆为租赁车辆的，须提供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4、车辆实景照片须体现车牌，冷藏车车牌和制冷设备须体现在一张照片上。） | 0-4分 | 客观分 |
| 12 | 根据投标人配备的专职配送驾驶员情况综合打分。提供身份证、驾驶证、健康证、人员社保证明原件扫描件（以近3个月内投标单位缴纳证明为准）或劳动合同扫描件。 | 0-3分 | 主观分 |
| 13 | 食品安全情况：提供有效期内的“食品安全责任险”保单，得1分；保额在500万元（含）以上的得2分；保额在1000万元（含）以上的得3分；保额在3000万元（含）以上的得4分；保额在5000万元（含）以上的得5分；未提供不得分。（投标文件附有效期内的保单原件扫描件） | 0-6分 | 客观分 |
| 14 | 检测设备配备：有独立检测室，得1分；配备农药残留快速测试仪的，得2分；按规范开展检测工作，提供近1年检测记录的，得2分。（提供图片及购置的发票复印件，开票日期需早于公告发布日期，否则不得分。） | 0-5分 | 客观分 |
| 15 | 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合理化建议完善、完全满足或超出项目需求的，得3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视方案优秀程度得2分；勉强满足项目需求的，存在部分不够完善合理的，得1分；未提供相关合理化建议的不得分。 | 0-3分 | 主观分 |
| 16 | 产品质量保证情况（根据质保期限、可实现程度、提供优惠等情况） 方案完善、完全满足或超出项目需求的，得4-5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视方案优秀程度得2-3分；勉强满足项目需求的，存在部分不够完善合理的，得1分；未提供相关质量保证方案的不得分。 | 0-5分 | 主观分 |
| 17 | 售后服务承诺（根据售后服务方案、措施、响应服务能力等情况）方案完善、完全满足或超出项目需求的，得4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视方案优秀程度得2-3分；勉强满足项目需求的，存在部分不够完善合理的，得1分；未提供相关服务方案的不得分。 | 0-4分 | 主观分 |
| 18 | 投标人拥有可正常使用的冷藏库、冷冻库。冷藏库在500㎡以下的得1分，500㎡以上1000㎡以下得2分，1000㎡及以上的得3分。冷冻库在100 m³以下的得0.5分，100 m³以上500 m³以下得1分，500m³及以上的得2分。投标文件中自有的提供冷库建造合同及冷库建造发票复印件并加盖公章，租赁的提供租赁合同及租赁发票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 0-5分 | 客观分 |
| 19 | 投标人响应本地化服务能力情况。投标人在本地行政区内有配送场地的得2分。投标人配送场地距离食堂直线距离20公里（含）以内的得2分；投标人配送场地距离食堂直线距离30公里（含）以内的得1分；投标人配送场地距离食堂直线距离30公里以上的不得分。（证明材料：提供配送场地与食堂的高德地图距离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 0-4分 | 客观分 |

**2、价格部分（20分）：**

|  |  |
| --- | --- |
| 价格权值 | 计 算 方 法 |
| 价格权值=0.20 | 最低有效响应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响应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响应报价)×价格权值×100（计算得分保留小数点后2位）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

注：例如：各投标人投标报价为：95%、96%、97%时，则95%为评标基准价。

备注：1、评分条款中涉及的业绩、荣誉、人员、社保等分公司均有效。

2、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外文资料不予认可。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不符的，均不予认可。翻译严重错误的，将视同提供虚假资料。

3、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部分）时，建议按此目录（序号和内容）提供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 一、评标方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二、评标标准

2. 评标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三、评标程序

**3.1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无效。

**3.2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3汇总商务技术得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3.4报价评审。**

3.4.1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4.1.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4.1.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4.1.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4.1.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4.1.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3.4.1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参照财政部第87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3.4.2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投标无效。

3.4.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3.4.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5排序与推荐。**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6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四、评标中的其他事项

**4.1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和投标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投标人提交使用电子签名的相关数据电文或通过平台上传加盖公章的扫描件。给予投标人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得少于半小时，投标人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投标无效。**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4.2.1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4.2.2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2.3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2.4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4.2.5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4.2.6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2.7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2.8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4.2.9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

4.2.10投标人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4.2.11投标人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4.2.12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4.2.13法律、法规、规章（适用本市的）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市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废标。**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5.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5.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5.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6.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将停止评标工作，并与采购人、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代理机构确认后，将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重新开展采购。**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之一，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7.1未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的，终止本次采购活动，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2已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但尚未签订采购合同的，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无效，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没有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的，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3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没有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的，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4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采购人、供应商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7.5采购当事人有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或者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经改正后仍然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或者依法被认定为中标、成交无效的，依照7.1-7.4规定处理。

#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参考样本，最终以实际签订为准）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20\*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甲方（需方）：

乙方（供方）：

供、需双方根据杭州市萧山区 项目（招标编号- - - ）招标结果和招标文件的要求，并经双方协调一致，订立本采购合同。

一、合同文件：

1、合同条款。

2、中标通知书。

3、招标文件。

4、更正公告。

5、中标单位投标文件。

6、其他。

二、合同金额: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_\_\_\_\_\_\_元（￥　　　　元）人民币。

附《采购项目清单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项目 | 中标内容 | 中标单价（元） | 数量 | 中标总价（元） |
| 1 |  |  |  |  |  |
| 2 |  |  |  |  |  |

三、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1、供方提供的货物必须是现货、全新，符合招标要求的规格型号和技术指标。供方对货物提供\*\*年的免费保修期（货物厂家另有超过此质保期的按原规定执行），保修期内非因需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质量问题的，由供方负责包修、包换或者包退，并承担调换或退货的实际费用。

2、供方在维保期内接到用户单位的电话后，在\*\*小时内响应，\*\*小时以内到现场，\*\*小时以内解决问题，不能修复的，必须采取无偿提供备品、备件或备机等措施，以保证用户单位的正常使用。

四、工期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交货地点：

五、货款支付

1、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中标人支付总价的1%作为履约保证金。

（2）合同签订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40%，作为预付款。在采购人通知中标人提供的采购品目全部安装调试到位后，由中标人通知采购人验收，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按各采购品类“实际数量”乘以“中标单价”计算加总，向中标人支付剩余尾款。

（3）项目全部安装调试验收完成后采购人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2、合同履行完毕，需方根据合同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供应商按财政结算要求办理货款结算手续。

六、履约保证金

1、履约保证金：为保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的顺利执行，供方在本合同签订之前，其中标价的 %作为履约保证金（银行汇票形式）交付采购人。待项目验收合格后，由采购人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供方。

七、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付货款总额每日千分之 六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2、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等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投标文件承诺标准，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3、因需方原因逾期支付合同款，自逾期之日起，向供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千分之 二的滞纳金；需方无正当理由拒付货款的，应向供方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五的违约金。

4、如发现乙方违反招投标文件和合同的有关规定，甲方有权根据约定对乙方进行处罚，并有权提前终止合同。

八、调试和验收

九、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合同双方应首先通过协商解决，达成书面协议，如协商不成，可选择下列第 种方式解决。

（1）提请杭州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合同双方均有约束力。

（2）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合同生效

1、中标方持中标通知书作为与需方签订合同的凭证。

2、本合同经需、供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需方（加盖公章）： 供方（加盖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 资格文件部分

**目录**

（1）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页码）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页码）

## 一、 符合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目录

（1）投标函……………………………………………………………………（页码）

（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页码）

（3）符合性审查资料…………………………………………………………（页码）

（4）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页码）（5）投标标的清单……………………………………………………………（页码）（6）商务技术偏离表…………………………………………………………（页码）

（7）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页码）

## 一、投标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天（不少于90天），本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1资格文件：

2.1.1承诺函；

2.1.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2.2 商务技术文件：

2.2.1投标函；

2.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2.3符合性审查资料；

2.2.4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2.2.5投标标的清单；

2.2.6商务技术偏离表；

2.2.7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2.3报价文件

2.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3、我方承诺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4、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4.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4.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4.3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其他补充说明：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授权委托人参加投标）**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以我方名义处理（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正面： 反面：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的身份证明（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人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

身份证件扫描件：

|  |
| --- |
| 正面： 反面： |

营业执照扫描件：

|  |
| --- |
|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三、符合性审查资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实质性要求** | **需要提供的符合性审查资料** | **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
| 1 |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需要使用电子签名或者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2 |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 投标函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3 |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 招标文件其它实质性要求相应的材料（“▲”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不允许有负偏离，否则将以涉及无效响应条款作无效响应。）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 四、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前附表中“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提供资料。）**

## 五、投标标的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 | 型号（如果有） | 规格配置详细说明 | 数量 | 备注 |
| 1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 六、商务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投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偏离说明** |
| 1 |  |  |  |
| 2 |  |  |  |
| …… |  |  |  |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 七、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

好处；

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 报价文件部分

目录

（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页码）

# **注：若多个标项响应投标时，各标项报价文件须单独制作，单独上传。**

## 一、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标项一）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们，本投标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价格完成（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的实施。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具体服务** | **投标报价****（折扣%）** | **服务要求****（年限）** |
| 1 |  |  |  **%** |  |

注：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招标**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采购内容未包含在《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名称栏中，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一、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标项二）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们，本投标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价格完成（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的实施。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具体服务** | **投标报价****（折扣%）** | **服务要求****（年限）** |
| 1 |  |  |  **%** |  |

注：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招标**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采购内容未包含在《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名称栏中，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招标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2：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